

海巡署北部分署115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「北海觀星辰 乘舟沐盛夏」活動須知

- 1、如遇颱風、地震、海嘯等天然災害或特殊重大事故，本分署將視狀況取消活動，並將相關訊息及配合作法儘速通知錄取人員，依本簡章活動退費原則辦理退費事宜。
- 2、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漢生病、精神疾病、法定傳染病及懷孕者，皆不得參加本活動。隱匿不報，於活動期間致生事故者，由學員及家長自行負責，報到時倘發現有前述病症者，將逕行取消資格，不予退費。
- 3、為避免發生緊急情況有就醫需求，學員請攜帶健保卡。
- 4、報到前或報到時，應繳驗報名表，報到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，以利確認資格及核對身分。
- 5、本活動係團體行程，請依前述時間至集合地點報到，如活動當日無法於集合時間抵達集合地點，為避免影響其他學員權益，將不予等候，請自行前往後續活動地點會合，因前述個人遲到行為或無故未報到者，將視情節退還未支出費用或不予退費。
- 6、活動學員請自行備妥相關個人隨身物品（健保卡、暈船藥、常備藥品、防曬乳、長袖服裝、防蚊液、手電筒、涼鞋、盥洗用具、換洗衣物、拖鞋、雨傘、輕便雨衣、水壺、環保餐具等個人日常用品）。
- 7、本活動有部分戶外行程，建議體力不佳、懼曬者勿報名參加。活動期間請恪遵同行工作人員指示，斟酌自我能力、體力狀況，若有不適，隨時回報領隊，俾利協助並進行必要之照顧。
- 8、感謝各位學員積極參與本活動，希望能將這次海巡體驗營的成果帶回分享，並踴躍投稿發表於海巡署海巡雙月刊、相關機關之報章媒體、YouTube、Facebook 發表影音、圖文等。